

询比价函

各报价单位：

因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公司施工需要，我司拟采用公开询比价采购方式(招标编号：POWERCHINA-0101008-240019)进行下列货物的批量采购，请各参与单位按以下要求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上午 10:00 前将报价文件(报价单包含 Word 可编辑格式与 PDF 格式)以压缩文件形式提交至平台(中国电建集团集采平台三期网址：<https://ec.powerchina.cn>)。PDF 格式需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一、拟采购货物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套)	备注
1	钢管支承环	详见图纸与支承环构 件表	98	

二、采购要求

1、本次询比价为整体采购，询比价响应供应商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配件设备的设计、制造、防腐、厂内预组装及检验、配套配件、出厂验收、包装、运输、装车、现场技术指导、操作人员的技术培训及规定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和相关技术服务、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不再增补任何费用。并开具税率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一票结算。

3、交货期：以甲方供货需求为准。

4、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公司贵州省三岔河引子渡提水工程 C1 标段输水工程施工项目指定地点

5、供方提供的资料：

(1) 材料的出厂合格证书、试验报告；
(2) 所有产品（机加工件、螺栓、垫圈、钢筋等）的出厂合格证书、试验报告；

(3) 防腐涂料的 出厂合格证书、试验报告；

(4) 产品详细清单及配件明细表；

三、质量标准或技术要求：

1、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要求，各项性能参数必

须满足采购方设计要求（所有设计标准都有可能被修订，均以最新版本为准）。

2、所报材料必须为资质齐全的保质、保量的优质产品,按技术要求及生产规范报价，不按技术要求报价属于无效报价。

3、必须符合询价表中质量技术标准要求，如有不符合事项电话咨询必须在备注中说明情况。

4、询价表中所有材料必须保证是国标及以上标准产品，如现场检查出现的质量不合格问题，产生所有的费用由供方负全部责任。

5、符合贵州省三岔河引子渡提水工程 C1 标段输水工程施工项目业主、监理、设计方对上述产品的其他相关技术要求。

6、如因产品质量原因造成验收不通过或安装过程中产品本身及配件不匹配等情况造成的无法安装，压力试验不合格等情况，供货方产品因质量问题发生后需 3 日内指派专人现场指导及立即更换问题产品及配件，如无法满足采购方验收要求，采购方可延迟付款，直至验收合格为止。

7、尺寸单位:除单独说明外，均为 mm。

8、支承环牛腿顶部与支承环上半环的连接处必须按设计所给定的尺寸作平顺处理。

9、支承环腹板与主管、支承环腹板与牛腿底板的焊缝、进人孔颈管与法兰、筋板的焊缝必须采用 I 型焊缝，其余位置的焊缝，可酌情采用单面坡口焊。


10、辊轴与上下承压板之间应填充黄油类润滑物。

11、支承环及其附件的制作，安装及验收应严格按照《水电水利工程压力钢管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SL 432-2008)执行。

12、防腐要求：内壁防腐材料采用 H55-80/H55-32 饮水容器防腐底漆/面漆，底漆干膜 100 μ m 喷涂 2 道，面漆干膜 100 μ m 喷涂 2 道，干膜总厚度 400 μ m。外壁防腐蚀采用底层无机富锌 50 μ m，中间层环氧云铁 100 μ m，面层丙烯酸聚胺脂 100 μ m。

13、支承环构件表（一套）

构件编号	构件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单件重 (kg)	备注
------	------	-------	----	----------	----

1	上承压板	Q355C/厚 28mm	2	8.79	
2	下承压板	Q355C/厚 28mm	2	12.25	
3	支承环腹板	Q355C/厚 14mm	1	64.05	
4	牛腿加劲肋	Q355C/厚 14mm	4	4.16	
5	防弛板	Q355C/厚 14mm	4	1.44	与上承压板连接
6	辊轴	优质碳素钢 30/中100	2	9.86	
7	侧挡条	Q355C/厚 20mm	4	0.63	
8	侧挡条	Q355C/厚 20mm	4	0.94	
9	螺栓	中碳钢 /GB30-76M16x50	8	0.11	
10	垫圈	中碳钢 /GB97-76-M16	8	0.01	
11	螺栓	中碳钢 /GB30-76M20x65	4	0.2	
12	垫圈	中碳钢 /GB97-76-M20	4	0.02	
13	C20 钢筋		4	1.36	与下承压板焊接
一套支承环合计重量 (kg)		181.69			

注：以上为参考数值，实际以图纸及设计方要求为准。

四、响应人的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投标人为代理商时，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产品授权代理书，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无采取非法手段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不良记录；近三年内参加招投标活动中，投标人无不良记录；投标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五、响应人须提交报价表。

六、投标人必须是电建股份有限公司、水电一局或水电一局三公司合格供应商，如果为非合格供应商，需在报价截止前成为合格供应商，具体申请事宜联系中国电建集中采购平台网站客服电话 4006274006-11；QQ 号：371931810。

七、质保期：1 年。

八、付款条件：

1、付款方式：根据实际供货验收合格数量，结算周期为每月 21 日至次月 20 日，进行结算办理，结算办理后供货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及签字盖章版结算单，用以采购方入账，采购方收到相关入账资料后，通过公对公银行转账的方式将在 90 天内支付当期结算款的 97%。

2、质量保证金：暂扣当期材料结算款的 3%。

3、质保期：货物进场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为质保期，进场验收合格起的 12 个月内，在产品说明书规定的正常操作条件下，因材料缺陷、制造质量、设计等原因造成的损坏，必须由制造厂负责免费保修或更换保修项目范围内的零件或整台产品。质保期满后 30 日内由甲方扣除因材料质量问题而发生的费用后一次性返还给乙方。

九、服务承诺：

1、乙方保证货物在装箱发货前经过严格测试，以保证货物是全新的，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符合该产品行业及乙方企业标准。产品质量保证期内乙方严格按照生产厂家规定的三包服务有关规定执行。

十、不可抗力

凡在制造或运输过程中，发生不可抗拒事故（例如水灾、旱灾、冰灾、雪灾、雷电、火灾、暴风雨、地震、海啸等），致使乙方推迟交货或不能交货，乙方可不負責任。在上述事故发生时，乙方须立即通知甲方，并于 7 天内向甲方邮寄由主管政府出具的事實证明。在此情况下，乙方仍有責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尽快交货。如事故延续 20 天以上，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一、迟交货罚款

除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不可抗拒原因外（例如水灾、旱灾、冰灾、雪灾、雷电、火灾、暴风雨、地震、海啸等），如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甲方应同意在乙方付罚款的条件下延期交货。罚款可在支付货款时扣除。罚款应按每

七天收合同额的 0.5%，不足七天以七天计算。但罚款不得超过合同额的 5%。
如乙方延期交货超过规定十周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此时乙方应不迟延地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罚款。

十二、成交确定原则：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

十三、报价有效期：90 天。

十四、投标人中标后需同意配合我方在供应链云平台上开展电子合同的签订工作（不签署线下纸质版合同），云供应链平台网址：
<https://scm.powerchina.cn>。

十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公司

地 址：深圳市坪山区碧岭街道坪山首座 15 楼

邮 编：518000

联 系 人：梁永

电 话：18885225283

电子邮箱：1683630998@qq.com

技术联系人：张庆

电 话：13766785116

监督机构：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15112543046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三公司设备物资部

2024 年 11 月 19 日